

专业：国际贸易学(专业代码：020206 授予经济学硕士学位)

一、培养目标

以马克思主义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拥有扎实的经济学理论基础和系统的国际贸易专业知识与现实问题分析能力、熟练运用各种研究工具和外语、具备较强的从事国际贸易及相关领域科学研究与实践能力的高级专业人才。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本方向在进行系统的国际贸易理论训练和政策研究的基础上，重点探索适用中国国情和全球化发展新趋势的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体系。

2. 区域一体化与多边贸易体制：本方向探索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和经济全球化调整的趋势与内在逻辑、治理体制，以及中国的作用和对策。

3. 国际贸易与金融发展：本方向密切结合中国实际，从理论和经验分析两个角度研究金融和汇率体系、融资约束对贸易发展的作用机制及影响。

4. 国际发展：本方向致力于从中国视角研究全球经济发展所面临的紧迫问题，重点研究贸易与环境、贸易与收入分配、贸易与创新等。

5. 开放与经济增长：本方向致力于结合中国的发展中大国背景，研究对外开放与经济增长相关问题。

三、培养方式及培养年限

1. 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2. 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修业年限（含保留学籍和休学时间）为基本学制延长 1 年。

3. 第一学年以公共课、经济学基础课和选修课的学习为主；第二学年以学年论文写作和展示为主；第三学年以学位论文和答辩为主。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

1. 总学分不少于 51 学分，其中必修课 35 学分(包含校必修课 6 学分，院必修课 17 学分，专业必修课 12 学分)，选修课不少于 16 分(其中专业外选修课不得多于 6 学分(含 6 学分))。

2. 综合体育测试为必修课，不计学分。

3. 校选修课学分不计入本专业课程学习所要求的总学分中。

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表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授课 学期	授课 方式	考核 方式	授课教师
必修课	校必修课	900212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54	2	1	讲授	考试	#
		900212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36	1	2	讲授	考试	#
		90021101	第一外国语	90	3	1	讲授	考试	#
		30010001	综合体育测试	#	#				
	院必修课	13121703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	36	2	2	讲授	考试	包群、盛斌等
		13121903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54	3	2	讲授	考试	孙景宇
		13121001	中级微观经济学	54	3	1	讲授	考试	李俊青/施炳展
		13121004	中级宏观经济学	54	3	2	讲授	考试	丁继红/ 姚国庆
		13121007	中级计量经济学	54	3	1	讲授	考试	赵红梅
		13121701	应用计量经济学	36	2	3	讲授	考试	吕雪莹/张抒梦
		13121702	学年论文	16	1	4	讲授	考试	#

	专业必修课	13121930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	54	3	1	讲授	考试	胡昭玲、侯欣裕
		13121931	数理经济学	54	3	3	讲授	考试	蒋殿春
		13121915	产业组织理论	54	3	2	讲授	考试	王永进
		专业必修X	可选经济学院所有其他二级学科的任何一门专业必修课	按照选择的其他二级学科专业必修课的相关规定执行					
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	13121913	国际经济学	54	3	1	讲授	考试	张兵、于晓燕
		13122887	世界贸易史	36	2	1	讲授	考查	林力
		13122888	博弈论与经济分析	54	3	3	讲授	考试	高乐咏
		13121914	开放宏观经济学	54	3	4	讲授	考试	胡春田、赵泓
		13122889	服务贸易专题	36	2	3	讲授	考查	曹吉云
		13122833	全球经济治理	54	3	4	讲授	考查	苑涛、盛斌、葛顺奇等
		18521028	货币金融学	54	3	2	讲授	考试	戴金平
		13122826	发展经济学	36	2	4	讲授	考查	薛军、李磊
		13122890	经济增长专题	54	3	4	讲授	考查	李飞跃
		13122891	中国对外贸易	36	2	4	讲授	考查	苑涛
		13122831	跨国公司与国际投资	54	3	3	讲授	考查	严兵、毛其淋、周燕
		13122836	国际金融	36	2	3	讲授	考查	万志宏
		13122893	国际市场行情分析	54	3	1	讲授	考查	黄春媛
		13122894	专业英语	36	2	3	讲授	考查	刘晨阳、涂红、张

									靖佳
		13122892	国际经济贸易前沿专题	54	3	2	讲授	考查	佟家栋等
		13122829	经济数据分析及软件应用	36	2	2	讲授	考查	方森辉
		13122904	数据科学与机器学习	36	2	1	讲授	考试	李好
校选 修课	90052002	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			1				
	90052003	人工智能			1				

五、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及学位论文要求

1. 采用系统课程学习与科学研究相结合、讲授与讨论相结合、课内教学与课外实践相结合等多种培养方式，既注重本学科的集体指导作用，又强调导师因材施教、教书育人的作用，并特别提倡和发挥硕士研究生本人自学和独立研究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 导师具体负责指导硕士研究生学习计划的制订与检查，研究方向的确立、学位论文的选题与撰写、社会实践与调查研究的安排及其他具体事项。同时，各学科将与国内外业界合作，增加学生实践经验，提升学生创新能力；与海外院校、科研机构联合培养提升学生国际化水平。

3. 专业必修课设置为 3+X 的形式，共 4 门。其中 3 门为本二级学科开设的专业必修课，专业必修课 X 的设置旨在鼓励学科交叉，学生可选择本学科培养方案指定的一门其他学科专业必修课学习。

4. 专业选修课的学习。本专业选修课学分总计至少 10 个学分，其余选修课学分可以在经济学院所有其它二级学科选修课中跨专业选择。

5. 拟参加分类培养转攻博的硕士研究生，必须修读《数理经济学》并考试成绩合格。

6. 如有跨选情况，须以被选课程的学时、学分、考核方式为标准进行学习。

7. 每门课的考核方式，授课教师应严格按照《课程简介》和课程教学大纲

执行。

8. “授课教师”一栏中，“/”表示此课程在同一学期由斜线前后的授课教师分别同时并行授课；“、”表示此课程只开设一门，由顿号前后的授课教师共同讲授。

9. 多位教师讲授的课程，“授课教师”列表中的第一位教师为该课程组负责人，负责牵头统筹该课程讲授内容、课程管理等相关事宜。

10. 学年论文与毕业论文的开题及中期考核相结合，具体要求按学校及学院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11. 学位论文的写作应严格执行《南开大学学位论文写作规范》要求，论文的评审与答辩按学校及学院相关规定执行。